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璞泰来"或"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梁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1,510,881 股,占 公司目前总股本 2,137,165,372 股的 24.87%。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梁 丰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11,050,000 股,占其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8.52%,占公司总股本的 14.55%。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阔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持有公司股份 961,571,75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4.99%。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404,050,000 股(含本次),占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股份数量的 42.02%,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1%。
- 本次梁丰先生股权质押用于置换其原有质押融资,不涉及新增融资。置换预计将于 2025 年 7 月完成,置换完成后可解除质押 108,400,000 股,届时梁丰先生累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将下降至 38.13%,占公司总股本的 9.48%;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将下降至 30.75%,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3%。

一、 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近日获悉梁丰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数 (股)	是否为限 售股	是否 补充 质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
梁丰	是	31, 250, 000	否	否	2025 年 7月4日	2026年7月8日	华能贵诚 信托有限 公司	5. 88%	1. 46%	置换股 票质押 融资
梁丰	是	51, 000, 000	否	否	2025 年 7月7日	2026年7月7日	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9. 60%	2. 39%	置换股 票质押 融资
合计	_	82, 250, 000	_	-	_	_	_	15. 47%	3. 85%	_

- 注:梁丰先生本次质押全部用于置换原有到期的质押融资,不涉及新增融资。
- 2.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梁丰
本次解质股份	87,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6. 3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 07%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7月4日
持股数量	直接持有 531, 510, 881 股
持股比例	24. 8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11,05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 5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 55%

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梁丰先生若存在后续质押情况,本公司将根据相 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胜越")、宁波阔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阔能")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前次累计质 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 解除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 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股)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股)
梁丰	531, 510, 881	24. 87%	315, 800, 000	311, 050, 000	58. 52%	14. 55%	0	0	0	0
宁波 胜越	230, 261, 325	10. 77%	93, 000, 000	93, 000, 000	40. 39%	4. 35%	0	0	0	0
宁波 阔能	199, 799, 546	9. 3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61, 571, 752	44. 99%	408, 800, 000	404, 050, 000	42. 02%	18. 91%	0	0	0	0

注: 如果上述数据存在尾差, 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梁丰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08, 400, 000 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20. 39%, 占公司总股本的 5. 07%, 对应融资余额为 6. 00 亿元; 未来一年内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311, 050, 000 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58. 52%, 占公司总股本的 14. 55%, 对应融资余额为 19. 67 亿元。

本次梁丰先生股权质押用于置换其原有质押融资,不涉及新增融资。置换预计将于 2025 年 7 月完成,置换完成后可解除质押 108,400,000 股,融资余额下降为 13.67 亿元,届时梁丰先生累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将下降至 38.13%,占公司总股本的 9.48%;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将下降至 30.75%,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宁 波阔能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预计未来还款来源为自有及自 筹资金,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 控范围内。

-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宁波阔能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 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

营能力产生影响。

- (2)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和日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 (3) 股份质押事项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